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延期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茲提述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日期為2021年11月9日的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原有通告」)，藉以考慮及通過(如適用)(其中包括)建議A股發行、有關建議A股發行之其他相關議案、聘任公司境內年度審計機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原定於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舉行，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原有通告所載決議案。

建議A股發行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批准以及於臨時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本公司已向國資委呈交建議A股發行計劃作審閱。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國資委有關建議A股發行的批文。因此，(i)原定於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將延期至2021年12月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ii)原定於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召開的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將延期至2021年12月6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舉行；及(iii)原定於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十一時召開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將延期至2021年12月6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舉行。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舉行地點保持不變，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3樓305室。

原有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於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内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將維持不變。就已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就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内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而言將仍然有效。所有填妥並於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内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之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之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3樓)之代表委任表格將適用於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内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為確定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就現時情況而言,為延期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内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延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日期維持不變。

除上文所述變動外,通函及原有通告、以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孟琰彬

中國北京, 2021年1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琰彬先生、王鎖會先生及杜進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忠林先生、陳首雷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許雲輝先生、田嘉禾先生、陳景善女士及盧闖先生。